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洪祥先生逝世,而导致的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的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张冠玲女士、李广庆先生、贾 辉先生、黄瑞华女士、高泽林先生、张效伟先生六名自然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洪祥先生、李广庆先生、贾辉先生、 黄瑞华女士、高泽林先生、张效伟先生六名自然人。因吴洪祥先生逝世其权益进 行变更, 其中张冠玲女士通过继承获得本公司 13.22%的股份, Yuwei Wu (吴昱 伟) 先生通过继承获得本公司 4.41%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张冠玲女士成为 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与李广庆先生、贾辉先生、黄瑞华女士、高泽林先生、张效 伟先生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互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嘉华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姓名	张冠玲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202196712*****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太平角四路 18 号*****					
最近五年 任职经历	退休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冠玲女士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姓名	Yuwei Wu (吴昱伟)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澳大利亚	护照号码	PA7879***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太平角四路 18 号*****					
最近五年 任职经历	202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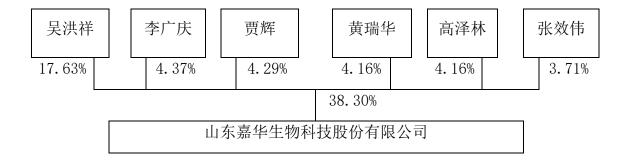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Yuwei Wu(吴昱伟)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形。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张冠玲女士和Yuwei Wu(吴昱伟)先生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洪祥先生、李广庆先生、贾辉先生、黄瑞华女士、高泽林先生、张效伟先生六人 , 合计持有本公司 38.30%的股权,上述六人及其近亲属(吴洪祥近亲属吴洪力,黄瑞华近亲属赵冬杰、赵珂欣,张效伟近亲属陈春佳)合计持有公司 43.43%的股权。

原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三)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基于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洪祥先生逝世的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规定和山东省青岛市市中公证处出具的(2023)鲁青岛市中证民字第3595号《公证书》明确,张冠玲女士、YuweiWu(吴昱伟)先生作为吴洪祥先生的继承人共同继承其遗产。

吴洪祥先生生前直接持有嘉华股份 29,004,32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3%,本次权益变动后,张冠玲女士将直接持有嘉华股份 21,753,2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2%,Yuwei Wu(吴昱伟)先生将直接持有嘉华股份 7,251,0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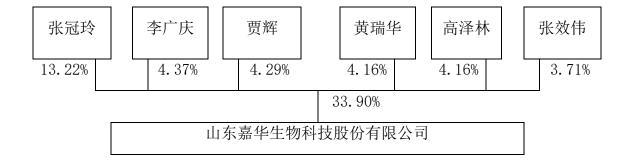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自协定义为【力化	本次权益	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冠玲	0	0	21, 753, 242	13. 22%	
Yuwei Wu(吴昱伟)	0	0	7, 251, 080	4. 41%	
合计	0	0	29, 004, 322	17. 63%	

2023年6月2日,张冠玲女士、李广庆先生、贾辉先生、黄瑞华女士、高泽林先生、张效伟先生六人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对公司构成共同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上述六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33.9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张冠玲近亲属 Yuwei Wu,

黄瑞华近亲属赵冬杰、赵珂欣,张效伟近亲属陈春佳)合计持有公司 42.71%的 股权。

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变更如下: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 (一)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常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 (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 务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 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